

#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报告

本公司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 年 4 月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2013年度报告盖章页)



## 目 录

第一章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	4
第二章 财务报告.....	5

## 第一章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

### 一、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安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San'an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n'an Group
公司的注册资本	10 亿元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秀成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 1721-172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 1721-172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9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

### 二、债务融资工具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方崇品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 1721-1725 号
电话	0592-5937125
传真	0592-5937135
电子信箱	fcp@sanan.cn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存续期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金额	期限（年）	到期日期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3 三安 MTN1	1382009	5	5	2018 年 1 月 14 日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3 三安 MTN2	1382080	10	5	2018 年 3 月 7 日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	13 三安 MTN3	1382187	12	5	2018 年 4 月 19 日

三期中期票据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3 三安 CP001	041356047	12	1	2014 年 12 月 11 日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4 三安 CP001	041460009	6	1	2015 年 3 月 3 日

注：披露截止年报披露日存续的协会债券品种信息

## 2、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
已使用金额	45
未使用金额	0

注：披露截止年报披露日存续的协会债券品种信息

## 3、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债项简称	发行金额	已用金额	已使用资金的用途（披露详细程度至少与募集说明书保持一致）	用途是否变更	变更是否已披露	变更后用途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13 三安 MTN1	5	5	2 亿元用于偿还三安集团本部贷款，3 亿元用于集团子公司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美光电”）的半导体固体照明材料研发与产业化基地——光电研发中心 I 楼、II 楼项目建设资金。	否	-	合规合法
13 三安 MTN2	10	10	6.5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贷款，3.5 亿元用于补充集团本部生产营运资金。	否	-	合规合法
13 三安 MTN3	12	12	8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及子公司贷款，4 亿元用于集团本部生产营运资金。	否	-	合规合法
13 三安 CP001	12	12	8.2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及子公司贷款，3.8 亿元用于补充集团本部及子公司生产营运资金	是	已披露	合规合法
14 三安 CP001	6	6	4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2 亿元用于补充集团本部生产营运资金	否	-	合规合法

注：披露截止年报披露日存续的协会债券品种信息

## 第二章 财务报告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页
3、合并利润表	7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8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9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页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页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14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82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地址：厦门市湖滨东路 319 号 C 座 4 楼（人才大院内）

电话: 0592-2213700 传真: 0592-2213700 邮政编码: 361000



#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FUJIAN BRANCH

地址:厦门市湖滨东路319号C座四楼

电话/传真:2213700

## 审 计 报 告

(2014)兴华福建审字第 10006 号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三安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



#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FUJIAN BRANCH

地址:厦门市湖滨东路319号C座四楼

电话/传真:2213700

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三安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安集团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中国·厦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一）	1,027,929,601.76	1,695,575,057.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9,785,680.53	6,774,210.44
应收票据	五、（三）	1,588,917,919.56	1,043,236,124.74
应收账款	五、（四）	995,094,770.69	824,728,709.74
预付款项	五、（五）	3,843,343,014.19	2,155,812,49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875,589.03	5,687,981.1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255,227,711.63	1,478,454,51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516,560,382.20	1,229,145,650.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八）	594,626.96	4,017,971.10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658,585.57	2,545,164.2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242,987,882.12</b>	<b>8,445,977,879.33</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	173,238,008.59	107,329,917.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十一）	1,468,288,734.08	1,629,643,019.53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二）	1,632,599,311.18	1,110,027,776.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三）	5,559,594,449.83	4,473,272,130.03
在建工程	五、（十四）	1,829,916,239.45	1,692,794,128.56
工程物资	五、（十五）	960,174.14	56,430,476.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六）	1,836,669,562.00	1,500,546,270.53
开发支出	五、（十七）	180,963,326.32	217,287,317.04
商誉	五、（十八）	10,383,630.39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九）	179,696,341.40	161,960,46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	60,422,190.14	43,063,25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32,731,967.52</b>	<b>10,992,354,752.32</b>
<b>资产总计</b>		<b>23,175,719,849.64</b>	<b>19,438,332,631.6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明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好群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二十三）	2,602,709,000.00	3,45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四）	666,987,493.55	294,861,672.89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五）	619,816,093.90	511,661,497.40
预收款项	五、（二十六）	101,560,928.97	50,018,498.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七）	31,137,712.41	27,571,345.55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八）	-115,323,962.88	-213,473,353.34
应付利息		1,715,030.01	882,323.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九）	134,921,396.21	100,828,604.8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3,145,284,060.00	1,521,191,324.19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一）	1,200,000,000.00	604,164,328.77
<b>流动负债合计</b>		<b>8,388,807,752.17</b>	<b>6,356,706,242.1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五、（三十二）	3,399,998,051.50	4,518,282,111.50
应付债券	五、（三十三）	2,780,802,777.77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五、（三十四）	8,033,735.10	7,882,113.10
预计负债	五、（三十五）	1,584,984.35	5,086,12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	24,888,265.56	6,391,242.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六）	1,617,309,582.31	1,556,288,411.01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832,617,396.59</b>	<b>6,093,930,002.86</b>
<b>负债合计</b>		<b>16,221,425,148.76</b>	<b>12,450,636,245.04</b>
<b>股东权益：</b>			
股本	五、（三十七）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八）	1,837,420,756.12	1,482,558,233.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九）	417,077,732.67	484,765,343.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48,269.94	51,937.98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3,251,050,218.85</b>	<b>2,967,375,514.68</b>
少数股东权益		3,703,244,482.03	4,020,320,871.93
<b>股东权益合计</b>		<b>6,954,294,700.88</b>	<b>6,987,696,386.6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3,175,719,849.64</b>	<b>19,438,332,631.6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4

周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文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6,026,172.12	113,222,80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6,193,500.00	372,940,780.00
应收账款	十一、（一）	30,267,324.76	
预付款项		2,726,684,472.29	989,112,281.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947,374,146.55	1,200,330,760.85
存货			975,518.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86,545,615.72</b>	<b>2,676,582,151.02</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158,182.46	89,484,628.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95,229,485.49	2,510,098,052.4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2,211,583,160.62	1,860,862,070.1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85,219.59	22,547,641.2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36,643.96	7,822,230.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3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44,028.10	11,828,65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14,566,720.22</b>	<b>4,502,643,280.90</b>
<b>资产总计</b>		<b>9,401,112,335.94</b>	<b>7,179,225,431.9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日琪

林文峰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80,000,000.00	1,21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107,000,000.00
应付账款		7,707,218.73	
预收款项		850,000.00	26,880,933.1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97,959.25	-3,611,731.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6,670,307.13	3,184,157,378.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250,000.00	616,811,324.19
其他流动负债		1,200,000,000.00	604,164,328.77
<b>流动负债合计</b>		<b>5,005,975,485.11</b>	<b>5,751,402,232.6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00,000,000.00	439,250,000.00
应付债券		2,780,802,777.77	
长期应付款		93,470,910.0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039,625.01	4,871,236.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597,313,312.80</b>	<b>444,121,236.48</b>
<b>负债合计</b>		<b>8,603,288,797.91</b>	<b>6,195,523,469.0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9,118,875.03	14,613,709.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1,295,337.00	-30,911,746.58
<b>股东权益合计</b>		<b>797,823,538.03</b>	<b>983,701,962.8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9,401,112,335.94</b>	<b>7,179,225,431.9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封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封月琪

# 合并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6,252,813,485.36</b>	<b>4,546,357,651.70</b>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	6,252,813,485.36	4,546,357,651.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5,896,299,610.69</b>	<b>4,552,333,824.08</b>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	4,792,153,877.67	3,569,972,200.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一）	25,680,962.00	14,134,385.62
销售费用	五、（四十二）	69,309,818.07	58,622,869.90
管理费用	五、（四十三）	420,334,126.79	297,261,990.20
财务费用	五、（四十四）	584,247,464.61	558,676,755.26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五）	4,573,361.55	53,665,622.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六）	-1,735,181.34	551,923.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5,579,398.47	17,976,805.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6,410.7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60,358,091.80</b>	<b>12,552,556.70</b>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八）	459,154,963.97	674,091,589.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九）	134,236,750.64	59,418,690.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85,276,305.13</b>	<b>627,225,456.05</b>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	255,332,924.50	190,759,335.1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29,943,380.63</b>	<b>436,466,120.9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687,610.79	32,211,748.88
少数股东损益		497,630,991.42	404,254,372.07
<b>六、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淑萍*

# 母公司利润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1,188,568,726.66	346,472,544.00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1,172,025,344.26	339,475,185.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69,994.37	4,672,850.83
销售费用		1,519,073.06	3,250,556.54
管理费用		39,069,775.50	33,219,169.19
财务费用		96,478,219.95	117,418,483.88
资产减值损失		2,461,478.90	19,986,250.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五）	49,089,614.80	73,665,88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765,544.58	-97,884,072.07
加：营业外收入		140,000.00	167,703,271.28
减：营业外支出		131,038,984.65	58,064,601.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664,529.23	11,754,597.92
减：所得税费用		23,719,061.19	-4,996,562.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383,590.42	16,751,160.5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supervisor.*

审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dit institution representative.*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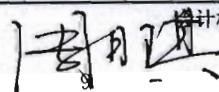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1,867,303.83	3,144,115,630.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22,004.11	2,379,022.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42,775.41	182,806,296.3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54,032,083.35</b>	<b>3,329,300,949.5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05,710,118.63	2,542,504,533.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9,039,437.07	308,737,19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765,988.88	374,405,67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775,068.94	430,841,995.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07,290,613.52</b>	<b>3,656,489,400.3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3,258,530.17</b>	<b>-327,188,450.7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734,911.65	35,769,651.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3,482.83	154,80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014.80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915,000.00	146,854,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3,681,409.28</b>	<b>182,779,054.3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9,507,155.87	1,523,053,76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5,760,317.64	148,182,043.1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9,978,956.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65,246,429.98</b>	<b>1,671,235,805.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81,565,020.70</b>	<b>-1,488,456,750.6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06,577,086.77	7,928,347,146.1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0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438.4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307,622,525.23</b>	<b>8,528,347,146.13</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57,059,410.96	5,945,784,801.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5,769,639.31	935,155,162.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585,518.12	3,396,937.5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306,414,568.39</b>	<b>6,884,336,901.3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01,207,956.84</b>	<b>1,644,010,244.7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546,333.94</b>	<b>227,453.2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32,069,260.09</b>	<b>-171,407,503.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1,936,081.62	1,723,343,584.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19,866,821.53</b>	<b>1,551,936,081.6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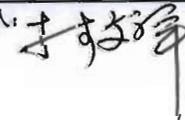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成林印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锐

审计机构负责人：

 张震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0,965,630.53	164,406,945.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37,773.36	677,354,943.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89,803,403.89</b>	<b>841,761,888.9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5,469,973.09	359,387,18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9,893.84	5,010,24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69,957.63	8,970,17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9,941,475.67	229,007,927.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04,621,300.23</b>	<b>602,375,523.8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14,817,896.34</b>	<b>239,386,365.1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89,614.80	73,665,88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089,614.80</b>	<b>73,665,880.5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6,060.88	569,79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721,090.45	470,951,223.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5,477,151.33</b>	<b>471,521,020.3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6,387,536.53</b>	<b>-397,855,139.7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4,738,086.77	2,181,893,823.2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0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238,966.3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32,977,053.12</b>	<b>2,781,893,823.29</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7,549,410.96	2,576,659,135.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829,479.64	140,378,523.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41,878,890.60</b>	<b>2,717,037,658.8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91,098,162.52</b>	<b>64,856,164.4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7.76</b>	<b>-2.83</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9,892,691.89</b>	<b>-93,612,613.0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33,480.23	119,746,093.2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6,026,172.12</b>	<b>26,133,480.23</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封 明 琪

审计机构负责人：

于 文 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500,273,928.26					484,765,343.46	51,937.98	4,020,320,871.93	7,005,412,081.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715,695.02								-17,715,695.02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482,558,233.24					484,765,343.46	51,937.98	4,020,320,871.93	6,987,696,38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862,522.88					-67,687,610.79	-3,500,207.92	-317,076,389.90	-33,401,685.73
（一）净利润							-67,687,610.79		497,630,991.42	429,943,380.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55,343,182.88						-3,500,207.92		51,842,974.96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343,182.88					-67,687,610.79	-3,500,207.92	497,630,991.42	481,786,355.5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519,340.00							-814,707,381.32	-515,188,041.32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99,519,340.00							-814,707,381.32	-515,188,041.32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837,420,756.12					417,077,732.67	-3,448,269.94	3,703,244,482.03	6,954,294,700.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 封 琳

林 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490,502,526.89					452,572,054.93		3,851,312,428.54	6,794,387,01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490,502,526.89					452,572,054.93		3,851,312,428.54	6,794,387,01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71,401.37					32,193,288.53	51,937.98	169,008,443.39	211,025,071.27
（一）净利润							32,211,748.88		404,254,372.07	436,466,120.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656,466.39						51,937.98	-27,394,585.76	-26,686,181.39
上述（一）和（二）小计		656,466.39					32,211,748.88	51,937.98	376,859,786.31	409,779,939.5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114,934.98								9,114,934.98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114,934.98								9,114,934.98
（四）利润分配									-207,851,342.92	-207,851,342.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07,851,342.92	-207,851,342.92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8,460.35	-18,460.35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8,460.35	-18,460.35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500,273,928.26					484,765,343.46	51,937.98	4,020,320,871.93	7,005,412,08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 柯琪

林秀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4,613,709.42					-30,911,746.58	983,701,96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4,613,709.42					-30,911,746.58	983,701,96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505,165.61					-240,383,590.42	-185,878,424.81
（一）净利润							-240,383,590.42	-240,383,590.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54,505,165.61						54,505,165.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54,505,165.61					-240,383,590.42	-185,878,424.8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69,118,875.03					-271,295,337.00	797,823,538.03

法定代表人：

成林  
印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 柯明其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文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122,331.80					-47,662,907.10	953,459,42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122,331.80					-47,662,907.10	953,459,42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91,377.62					16,751,160.52	30,242,538.14
（一）净利润							16,751,160.52	16,751,160.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13,491,377.62						13,491,377.6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491,377.62					16,751,160.52	30,242,538.1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4,613,709.42					-30,911,746.58	983,701,962.84

法定代表人：

成林  
印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4

柯月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淑萍

##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1 年 7 月 4 日成立,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200032044;注册资本:壹拾亿元;实收资本:壹拾亿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林秀成;住所:思明区吕岭路 1721-1725 号;经营范围:1、从事冶金、矿产、电子、商业、房地产、仓储业、特种农业及其他行业的项目投资管理;2、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3、批发零售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工艺美术品、机械电子设备、计算机产品及软件、仪器仪表、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普通机械、矿产品。(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能营业)。经营年限:2001 年 7 月 4 日至 2031 年 7 月 3 日。

#### 二、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

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①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

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年末余额前5名的应收款项及其他

不属于前5名、但年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总额10%（含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 计提方法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组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含2年）	5%	5%
2—3年（含3年）	15%	15%
3—4年（含4年）	30%	30%
4—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公司搜集的信息证明该债务人已经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债务重组、兼并收购等情形的，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的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个别认定计提。

####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物资采购、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年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

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3、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年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 1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	3.17-9.5
机器设备	8-25	5	3.8-11.875
运输工具	5-10	5	9.5-19
其他设备	5	5	19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5、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

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6、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7、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

产改良支出、长期借款贷款管理费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 20、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1、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执行。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22、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回购本公司股份，应按照成本法确定对应的库存股成本。

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注销的库存股成本低于对应股本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

转让的库存股，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转让收入低于库存股成本的，依次冲减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

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 （1）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7、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采取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商誉	17,715,695.02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2013.01.01
	资本公积
追溯调整前余额	1,500,273,928.26
追溯调整	-17,715,695.02
追溯调整后余额	1,482,558,233.24

29、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0、本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 三、税项

1、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4、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6、所得税：

(1) 本公司、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孙公司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淮南三科贸易有限公司、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厦门日芯能源有限公司和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2)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26日被厦门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公室厦高办[2011]7号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本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取得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二所2011年[0001]号所得税减、免备案通知书，自2011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享受税收优惠；本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4)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取得安徽省芜湖市国家税务局芜税通[2014]5525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对公司201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备案；本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5)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16日取得GR20133400019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6) Suncore Photovoltaic Incorporated、Lightera Corporation、Luminus Devices, Inc的企业所得税率：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8,333,333美元的，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适用15%—39%的超额累进税率；应纳税所得额高于18,333,333美元的，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适用35%的税率；加利福尼亚州州企业所得税适用8.84%的税率；特拉华州州企业所得税适用8.7%的税率。

7、其他税项：包括价格调节基金、水利基金等，按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光电股份)	控股子公司	荆州市	工业生产	144,401.3776	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能营业。）	18,764.97	52.02%	52.02%	是

母公司持股比例为 17%，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5.02%，合计持股比例为 52.02%。

2、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期末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三安电子)	控股子公司	厦门	工业生产	25500	1、电子产品销售;2、光电产业投资;3、电子工业技术研究、咨询服务;4、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48154.61	94%	94%	是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三安矿业)	控股子公司	湖南	采矿业	20000	铁矿开采(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四月)、选矿、加工、球团及自产产品的销售。	13000	65%	65%	是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简称安美光电)	控股子公司	厦门	工业生产	33000	从事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外延片、芯片等光电子器件及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	24750	75%	75%	是
厦门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国光)	控股子公司	厦门	贸易	5500	1、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机械电子设备、百货、纺织品、汽车零配件;2、仓储;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4675	85%	85%	是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简称漳州国光)	控股子公司	漳州	贸易	3000	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水泥、废旧物资收购(危险废旧物资除外)。	2520	84%	84%	是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芜湖鼎邦)	全资子公司	芜湖	房地产开发	65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工程设备租赁	6500	100%	100%	是

芜湖安邦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简称芜湖安邦）	全资子公司	芜湖	劳务派遣	200	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一般经营项目：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	200	100%	100%	是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厦门三安）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厦门	工业生产	36000	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6000	100%	100%	是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简称天津三安）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	工业生产	60000	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60000	100%	100%	是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简称安徽三安）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298000	光电科技研究、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超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应用产品系统工程的安装、调试、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的技术	298000	100%	100%	是

					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简称芜湖安瑞)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芜湖	工业生产	8000	LED 封装、应用，汽车照明灯具其他应用领域各种相关零部件等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	4,080.00	51%	51%	是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日芯光伏)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淮南	工业生产	42990.45	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地面太阳能应用光伏(含高倍聚光光伏)组件和系统，提供与产品相关的各项技术服务，与产品相关的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42990.45	100%	100%	是
Suncore Photovoltaic Incorporated(简称 SPI)	控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德拉华州	研发	USD0.0001	高倍聚光太阳能的研发	2277.56	100%	100%	是
淮南三科贸易有限公司(简称淮南三科)	控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淮南	贸易	50	货物进出口及代理业务、技术进出口；销售太阳能光伏设备和系统、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电线电缆、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照相器材、健身器材、音响设备、酒店设备、汽摩配件、工具刀具、仪器仪表、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橡塑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电脑及配件、印刷机械、办公设备、文	50	100%	100%	是

					体用品、日用百货、包装材料、工艺礼品、玩具、金属材料、钢丝绳、阀门、管道配件、轴承、制冷设备、压缩机及配件、服装鞋帽、服装服饰、纺机配件、纺织原料、针纺织品、皮件制品、化妆品；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青海日芯)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海格尔木	工业生产	20000	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的开发、咨询；光伏电站建设；太阳能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以上项目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相关许可经营）	20000	100%	100%	是
厦门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厦门日芯)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厦门	工业生产	20000	建设光伏并网发电电站；光伏设备及相关发电模组产品的销售；光伏发电系统工程设计、建设、技术咨询、维修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	20000	100%	100%	是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简称福建晶安)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安溪	工业生产	50000	半导体电子材料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	50000	100%	100%	是

					许可后方可经营)				
Lightera Corporation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研发	USD 100.00	LED 照明应用装置的研发与销售	23454.48	100%	100%	是
Luminus Devices, Inc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马萨诸塞州	研发	USD 2200.00	LED 照明应用装置的研发与销售	13413.18	100%	100%	是
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淮南	工业生产	5000	照明行业技术研发及推广；照明器件及相关电子控制系统的销售；照明系统工程设计、安装、维修服务；照明解决方案及相关配套服务；照明器件及相关电子控制系统的进出口贸易；灯光设计工程、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器开关、照明线路系统设计，灯具灯饰、显示屏、景观照明器件等服务提供及相关设备的进出口贸易；全色系超高亮度 LED 外延片、芯片的销售	5000	100%	100%	是

###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淮南三科贸易有限公司系控股子公司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于2013年1月30日取得注册号3404950000032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日芯光伏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50万。

(2)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系控股子公司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于2013年7月4日取得注册号63280107000944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日芯光伏及其子公司厦门日芯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

(3) 厦门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系控股子公司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于2013年12月5日取得注册号3502001000195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3年12月31日，日芯光伏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

(4) 经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光电股份之全资子公司Lightera Corporation以自有货币资金2,200万美元收购美国Luminus Devices, Inc. 100%股权；截至2013年12月31日，Lightera Corporation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2,200万美元。

(5) 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系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3402930000093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三安光电股份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

### 4、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淮南三科贸易有限公司	-720,962.68	-1,220,962.68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	198,782,594.05	-1,217,405.95
厦门日芯能源有限公司	200,018,940.09	18,940.09
Luminus Devices, Inc	109,791,536.34	-24,509,235.07
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	155,764,818.48	105,764,818.48

### 5、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原币	折合人民币(注)	
Luminus Devices, Inc	USD1,703,100.00	10,383,630.39	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注：按报告期期末汇率折算。

Lightera Corporation系公司2012年度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LED照明应

用装置的研发与销售；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该公司累计投资金额为3,800万美元。Luminus Devices, Inc. 注册地为美国特拉华州，成立于2002年8月28日，主营业务是开发和生产用于要求高亮度的照明设备。

2013年6月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Lightera Corporation以自有货币资金2,200万美元收购美国Luminus Devices, Inc. 100%股权。

根据Mirus CapitalAdvisors, Inc.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2013年8月20日，Luminus Devices, Inc.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2,029.69万美元。2013年8月20日，Lightera Corporation支付了全部股权收购款共计2,200万美元。2013年8月21日，美国特拉华州州务卿办公室批准了该项合并，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办理完毕。Luminus Devices, Inc.于2013年9月1日纳入公司合并范围。Lightera Corporation将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170.31万美元确认为商誉。

Luminus Devices, Inc.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净利润和现金流量等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购买日至报告期期末（折合人民币）		
	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流量
Luminus Devices, Inc	40,621,299.55	-24,509,235.07	-2,949,716.72

#### 6、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孙公司 Suncore Photovoltaic Incorporated、Lightera Corporation、Luminus Devices, Inc 系在美国注册并经营的子公司，本公司本报告期对上述子公司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如下：

-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美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
- （2）所有者权益项目中的实收资本采用发生时的美元对人民币的即期汇率折算。
- （3）利润表中的各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即本报告期美元对人民币的平均汇率折算。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93,653.08	1,134,836.22
银行存款	919,142,859.68	1,550,697,926.52
其他货币资金	108,093,089.00	143,742,294.55
合计	1,027,929,601.76	1,695,575,057.29

项目	期末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现金	RMB	693,653.08	1.0000	693,653.08
	小计	693,653.08	--	693,653.08
银行存款	RMB	890,473,064.21	1.0000	890,473,064.21
	USD	4,647,215.62	6.0969	28,333,608.91
	HKD	426,757.21	0.7862	335,516.52
	EUR	79.58	8.4189	669.98
	JPY	1.00	0.0578	0.06
	小计	--	--	919,142,859.68
其他货币资金	RMB	108,093,089.00	1.0000	108,093,089.00
	小计	--	--	108,093,089.00
合计		--	--	1,027,929,601.76

项目	期初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现金	RMB	1,134,836.22	1.0000	1,134,836.22
	小计	1,134,836.22	--	1,134,836.22
银行存款	RMB	1,503,762,089.49	1.0000	1,503,762,089.49
	USD	7,412,172.05	6.2855	46,589,207.43
	HKD	426,713.59	0.8108	345,979.75
	EUR	78.13	8.3176	649.85
	小计	--	--	1,550,697,926.52
其他货币资金	RMB	143,742,294.55	1.0000	143,742,294.55
	小计	--	--	143,742,294.55
合计		--	--	1,695,575,057.2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2,458,604.25
信用证保证金	12.29
贷款按揭保证金	1,522,35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14,000,000.00
存出投资款	71,813.69
其他保证金	10,000.00
合 计	108,062,780.23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已办理质押的定期存款和贷款按揭保证金。

注 2：厦门三安以 1,400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并由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质押借款，详见本报告附注五（二十二）。

##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85,680.53	6,774,210.44

## （三）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6,939,755.66	729,098,672.76
商业承兑汇票	501,978,163.90	314,137,451.98
合 计	1,588,917,919.56	1,043,236,124.74

### 2、年末公司已经被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福建经纬新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2013/8/29	2014/2/28	20,000,000.00
福建融坤联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12/30	2014/5/27	11,000,000.00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2013/9/26	2014/3/26	10,036,685.76
宁德市鑫亚商贸有限公司	2013/9/3	2014/3/3	20,000,000.00
福州市丰穗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2013/9/5	2014/3/5	10,000,000.00

### 3、期末已贴现银行承兑票据的说明：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于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为人民币 216,494,420.46 元

### 4、应收关联方票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1,956,186.21	0.19%	1,956,186.2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5,827,897.95	99.81%	10,733,127.26	--
组合 1	1,005,827,897.95	99.81%	10,733,127.26	--
合 计	1,007,784,084.16	100.00%	12,689,313.47	--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2,240,967.78	0.27%	1,159,980.04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2,500,888.88	99.73%	8,853,166.88	--
组合 1	832,500,888.88	99.73%	8,853,166.88	--
合 计	834,741,856.66	100.00%	10,013,146.92	--

注：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20.73%，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慈溪晶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5,398.52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昭城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30,425.54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安徽乾正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12,000.00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否
深圳市海辰光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11,946.06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否
苏州玄照光电有限公司	货款	106,658.54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否
银河星元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01,481.00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否
其他零星款项	货款	680,427.91	账龄长,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418,337.57		

#### 4、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169,349.83	1 年以内	5.77%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82,533.48	1 年以内	4.48%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28,786.79	1 年以内	3.33%
深圳市安普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322,772.01	1 年以内	3.21%
上海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66,283.03	1 年以内	3.10%
合计	--	200,469,725.14	--	19.89%

5、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 (7)。

#### 6、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4,315,845.73	98.66%	9,640,485.21
1-2 年	8,725,334.87	0.87%	436,266.73
2-3 年	2,161,815.31	0.21%	324,272.30
3-4 年	418,284.32	0.04%	125,485.30
4-5 年	--	--	--
5 年以上	206,617.72	0.02%	206,617.72
合计	1,005,827,897.95	99.80%	10,733,127.26

账龄结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4,956,892.95	98.82%	8,249,568.91
1-2 年	6,595,824.12	0.79%	329,791.21
2-3 年	493,185.44	0.06%	73,977.82
3-4 年	248,368.65	0.03%	74,510.60
4-5 年	162,598.78	0.02%	81,299.40
5 年以上	44,018.94	0.01%	44,018.94
合 计	832,500,888.88	99.73%	8,853,166.88

7、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选择光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56,186.21	1,956,186.21	100%	对方财务状况恶化，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1,956,186.21	1,956,186.21		

(五)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967,845,417.82	77.22%	1,559,260,527.61	72.33%
1-2 年	322,484,936.56	8.39%	474,986,039.05	22.03%
2-3 年	433,183,818.34	11.27%	102,587,660.64	4.76%
3 年以上	119,828,841.47	3.12%	18,978,267.95	0.88%
合 计	3,843,343,014.19	100.00%	2,155,812,495.2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3,320,569.65	1 年以内	
福建省安溪县安阳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878,995.00	2 年以内	
淮南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301,377,000.00	1-3 年	预付土地款
三明市友志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721,769.80	3 年以内	
青海华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157,150.68	4 年以内	
合 计		1,544,455,485.13		

- 3、期末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4、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 5、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系尚未结算的土地使用权购买款项、工程及材料预付款。

#### （六）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5,548,695.40	100.00%	70,320,983.77
组合 1	1,325,548,695.40	100.00%	70,320,983.77
合 计	1,325,548,695.40	100.00%	70,320,983.77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6,061,940.63	100.00%	57,607,425.93
组合 1	1,536,061,940.63	100.00%	57,607,425.93
合 计	1,536,061,940.63	100.00%	57,607,425.93

-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福州久策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预付款	352,493.51	账龄长，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352,493.51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HFA,INC	非关联方	444,054,422.60	1-2 年	33.50%
芜湖鑫奥文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434,520.55	1 年以内	10.07%
淮南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11,141,590.00	1-5 年	8.38%
福建安溪好美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865,616.44	1 年以内	3.99%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0.00	2 年以内	2.56%
合计		775,496,149.59		58.50%

5、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5（7）。

6、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0,231,615.80	38.49%	5,251,251.61
1-2 年	649,487,280.93	49.00%	32,450,666.85
2-3 年	66,121,641.30	4.99%	9,713,051.85
3-4 年	35,711,329.58	2.69%	10,038,454.42
4-5 年	33,092,322.22	2.50%	9,508,513.04
5 年以上	30,904,505.57	2.33%	3,359,046.00
合 计	1,325,548,695.40	100.00%	70,320,983.77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9,470,451.75	64.42%	9,682,840.26
1-2 年	296,683,315.26	19.31%	14,671,921.50
2-3 年	173,955,516.49	11.32%	21,240,126.53
3-4 年	39,346,573.04	2.56%	6,134,096.42
4-5 年	20,872,029.08	1.36%	3,182,183.31
5 年以上	15,734,055.01	1.02%	2,696,257.91
合 计	1,536,061,940.63	100.00%	57,607,425.93

(七)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55,774,369.96	--	205,633,775.52	--
在产品	224,012,499.48	911,522.01	234,511,817.77	4,121,771.79
库存商品	532,534,795.97	9,112,006.13	455,738,301.37	18,492,561.13
周转材料	520,970.19	--	557,434.39	--
材料采购	9,421,719.63	--	5,544,348.15	--
开发成本	294,795,739.46	--	238,389,990.34	--
材料成本差异	-5,850,819.71	--	-3,305,982.84	--
开发产品	103,124,693.26	--	114,530,662.94	--
委托加工物资	10,429,849.88	--	159,636.00	--
发出商品	1,820,092.22	--	--	--
合 计	1,526,583,910.34	10,023,528.14	1,251,759,983.64	22,614,332.92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8,492,561.13	--	9,380,555.00	--	9,112,006.13
在产品	4,121,771.79	--	3,210,249.78	--	911,522.01
合 计	22,614,332.92	--	12,590,804.78	--	10,023,528.14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594,626.96	4,017,971.10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8,585.57	2,545,164.22
银行理财产品	650,000.00	--
合 计	658,585.57	2,545,164.22

(十)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种 类	期末余额公允价值	期初余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	173,238,008.59	101,525,827.65
其他	--	5,804,089.90
合计	173,238,008.59	107,329,917.55

(十一)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	1,468,288,734.08	--	1,629,643,019.53	--

长期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1 年以内	270,700,711.55	--	63,000,000.00	--
1-2 年	54,000,000.00	--	1,056,306,988.30	--
2-3 年	894,642,854.30	--	225,024,304.69	--
3 年以上	248,945,168.23	--	285,311,726.54	--
合 计	1,468,288,734.08	--	1,629,643,019.53	--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632,599,311.18	--	1,110,027,776.41	--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2,970,284.38	108,896.05	33,079,180.43	10.00%	10.00%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46,859,379.71	193,714.08	47,053,093.79	33.34%	33.34%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9,437,802.25	-767,091.12	18,670,711.13	21.05%	21.05%
厦门阳光三安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12,000,000.00	12,000,000.00	40.00%	4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400,945,920.26	400,945,920.26	--	400,945,920.26	34%	34%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9,814,389.81	609,814,389.81	--	609,814,389.81	4.5148%	4.5148%
福建珈伟光电有限公司	22,500,000.00	--	22,500,000.00	22,500,000.00	17.73%	17.73%
璨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485,536,015.76	--	485,536,015.76	485,536,015.76	19.77%	19.77%
厦门瑞亚嘉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90,909.00	--	3,000,000.00	3,000,000.00	13.637%	13.637%
合计	1,634,887,234.83	1,110,027,776.41	522,571,534.77	1,632,599,311.18	--	--

注：长期股权投资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增加47.08%，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对璨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珈伟光电有限公司、厦门瑞亚嘉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2、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联营企业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	刘旭阳	工业生产	30,000.00	30,000.00	10.00%	10.00%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荆州	李约瑟	工业生产	15,000.00	15,000.00	33.34%	33.34%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刘捷明	工业生产	10,000.00	9,500.00	21.05%	21.05%
厦门阳光三安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	苏烟源	工业生产	3,000.00	3,000.00	40.00%	4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万元)	期末负债总额 (万元)	期末净资产总额 (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联营企业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7,240.51	103,410.57	33,829.94	7,145.81	859.65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88.26	5,101.41	15,086.85	8,322.53	554.14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135.77	322.99	8,812.78	128.38	-364.41
厦门阳光三安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	3,000.00	--	--

(十三)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正数增加, 负数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475,077,611.52	1,694,617,937.47	17,170,515.01	-1,501,053.98	7,151,023,98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18,352,384.90	616,256,228.53	--	-413,101.05	1,734,195,512.38
机器设备	4,118,698,709.19	1,040,244,330.77	15,814,926.47	-499,441.20	5,142,628,672.29
运输设备	40,937,142.04	6,054,057.15	959,024.81	--	46,032,174.38
电子设备	879,391.73	33,299.73	--	--	912,691.46
其他	196,209,983.66	32,030,021.29	396,563.73	-588,511.73	227,254,929.4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01,805,481.49	603,437,056.33	13,702,285.49	-110,722.16	1,591,429,530.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150,166.51	49,695,459.47	--	-7,140.58	109,148,009.2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正数增加，负数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860,873,517.49	518,315,989.16	12,843,459.95	-35,772.10	1,382,000,750.74
运输设备	12,772,373.40	5,560,276.49	782,056.32	--	17,550,593.57
电子设备	546,732.42	181,987.60	--	--	728,720.02
其他	52,462,691.67	29,683,343.61	76,769.22	-67,809.48	82,001,456.5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73,272,130.03	--	--	--	5,559,594,449.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3,202,218.39	--	--	--	1,625,047,503.12
机器设备	3,257,825,191.70	--	--	--	3,760,627,921.55
运输设备	28,164,768.64	--	--	--	28,481,580.81
电子设备	332,659.31	--	--	--	183,971.44
其他	143,747,291.99	--	--	--	145,253,472.91
四、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	--	--	--	--
其他	--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73,272,130.03	--	--	--	5,559,594,449.8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3,202,218.39	--	--	--	1,625,047,503.12
机器设备	3,257,825,191.70	--	--	--	3,760,627,921.55
运输设备	28,164,768.64	--	--	--	28,481,580.81
电子设备	332,659.31	--	--	--	183,971.44
其他	143,747,291.99	--	--	--	145,253,472.91

注1：本年折旧额为603,326,334.17元。

注2：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金额为1,624,224,620.52元。

注3：本年固定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二十二）。

(十四)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及其安装项目	240,529,020.48	--	240,529,020.48	117,486,164.21	--	117,486,164.21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汽车 LED 灯具（一期）项目	40,148,281.07	--	40,148,281.07	66,791,612.82	--	66,791,612.82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31,614,493.80	--	31,614,493.80	96,401,017.78	--	96,401,017.78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329,815,841.59	--	329,815,841.59	520,658,800.05	--	520,658,800.05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蓝宝石衬底产业化项目	156,716,040.93	--	156,716,040.93	289,685,655.01	--	289,685,655.01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高倍聚光光伏发电系统及组件产业化项目	112,094,934.70	--	112,094,934.70	29,423,394.38	--	29,423,394.38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试验楼项目	6,551,505.73	--	6,551,505.73	12,636,282.26	--	12,636,282.26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电站项目	628,034,750.88	--	628,034,750.88	--	--	--
庙冲对家冲选厂	40,416,986.12	--	40,416,986.12	400,350,649.95	--	400,350,649.95
安美研发大楼	243,994,384.15	--	243,994,384.15	159,360,552.10	--	159,360,552.10
合 计	1,829,916,239.45	--	1,829,916,239.45	1,692,794,128.56	--	1,692,794,128.56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a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及其安装项目	117,486,164.21	213,468,751.99	90,000,391.45	425,504.27	240,529,020.48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汽车 LED 灯具（一期）项目	66,791,612.82	18,479,624.85	45,122,956.60	--	40,148,281.07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96,401,017.78	65,203,494.47	128,115,938.45	1,874,080.00	31,614,493.80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520,658,800.05	309,540,848.36	500,383,806.82	--	329,815,841.59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蓝宝石衬底产业化项目	289,685,655.01	179,220,875.21	312,190,489.29	--	156,716,040.93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高倍聚光光伏发电系统及组件产业化项目	29,423,394.38	148,559,535.31	65,887,994.99	--	112,094,934.70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试验楼项目	12,636,282.26	2,709,962.98	8,794,739.51	--	6,551,505.73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电站项目	--	628,034,750.88	--	--	628,034,750.88
庙冲对家冲选厂	400,350,649.95	168,745,619.00	473,728,303.41	54,950,979.42	40,416,986.12
安美研发大楼	159,360,552.10	149,768,450.89	--	65,134,618.84	243,994,384.15
合计	1,692,794,128.56	1,883,731,913.94	1,624,224,620.52	122,385,182.53	1,829,916,239.45

注：本期安美研发大楼其他减少系明细科目重分类调整。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b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万元）
机器设备及其安装项目	37,000.00	自有资金	89.45%	处于调试、安装阶段	--	--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汽车 LED 灯具（一期）项目	12,600.00	自有资金、借款	83.77%	处于调试阶段	821.23	651.72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115,910.00	募集资金、借款及自有资金	88.81%	已投入生产运营，部分配套工程在建	--	--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LED 产业化项目	505,965.42	募集资金、借款及自有资金	80.73%	逐步生产运营，但仍有在建项目	17,296.50	3,948.58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蓝宝石衬底产业化项目	183,070.00	自有资金、借款、政府补助	25.61%	仍然处于建设期	504.01	447.38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高倍聚光光伏发电系统及组件产业化项目	58,161.15	自有资金、借款、政府补助	80.27%	逐步生产运营，但仍有在建项目	--	--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试验楼项目	1,809.72	自有资金	84.79%	仍然处于建设期	--	--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电站项目	100,000.00	自有资金	62.80%	仍然处于建设期	--	--
庙冲对家冲选厂	--	自有资金	--	仍然处于建设期	--	--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万元)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万元)
安美研发大楼	--	自有资金	--	仍然处于建设期	--	--
合计	1,014,516.29	--	--	--	18,621.74	5,047.68

注: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 (十五)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钢材等	960,174.14	56,430,476.00

### (十六)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正数增加,负数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				
专利技术	221,348,271.02	272,177,006.14	--	-1,072,418.95	492,452,858.21
土地使用权	1,061,725,765.48	34,873,093.87	--	--	1,096,598,859.35
软件使用费	19,114,306.12	4,484,444.91	--	-406,110.71	58,294.02
采矿权	286,490,500.00	67,917,548.14	--	--	377,542,394.44
其他	--	24,466,859.70	--	--	24,466,859.70
原值合计	1,588,678,842.62	403,918,952.76	--	-1,478,529.66	1,991,119,265.7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专利技术	23,368,288.17	31,894,647.34	--	-44,383.88	55,218,551.63
土地使用权	55,868,987.25	26,293,018.46	--	--	82,162,005.71
软件使用费	1,708,308.53	2,459,900.45	--	-19,357.29	4,148,851.69
采矿权	7,186,988.14	4,637,394.88	--	--	11,824,383.02
其他	--	1,095,911.67	--	--	1,095,911.67
累计摊销额合计	88,132,572.09	66,380,872.80	--	-63,741.17	154,449,703.72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专利技术	197,979,982.85	--	--	--	437,234,306.58
土地使用权其他	1,005,856,778.23	--	--	--	1,014,436,853.64
软件使用费	17,405,997.59	--	--	--	19,043,788.63

采矿权	279,303,511.86	--	--	--	342,583,665.12
其他	--	--	--	--	23,370,948.03
合计	1,500,546,270.53	--	--	--	1,836,669,562.00

注 1：本年摊销额为 66,317,131.63 元。

注 2：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原价金额为 29,614,133.54 元。

注 3：本年无形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二十二）。

### （十七）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转出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项目研究 开发支出	217,287,317.04	223,640,896.42	28,480,361.93	231,438,889.53	45,635.68	180,963,326.32
合计	217,287,317.04	223,640,896.42	28,480,361.93	231,438,889.53	45,635.68	180,963,326.32

注：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2.91%。

### （十八）商誉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流明公司	--	10,383,630.39	--	10,383,630.39	--
合计	--	10,383,630.39	--	10,383,630.39	--

注1：2013年8月，Lightera Corporation收购Luminus Devices, Inc. 100%股权，支付收购款超过可辨认净资产的部分形成商誉，折合人民币10,383,630.39元。

注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开办费	71,323,021.73	9,290,874.16	--	7,631,632.72	72,982,263.17
贷款管理费	1,411,218.95	--	1,411,218.95	--	--
剥离费	87,569,136.10	78,938,844.86	63,116,460.90	--	103,391,520.06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543,065.93	807,882.40	581,878.73	--	769,069.60
办公楼维修	265,476.09	22,175.00	112,705.22	--	174,945.87

露采边坡生态护理费	848,542.70	--	--	--	848,542.70
财务顾问费	--	1,800,000.00	270,000.00	--	1,530,000.00
合 计	161,960,461.50	90,859,776.42	65,492,263.80	7,631,632.72	179,696,341.40

注1：厦门三安分别于2008年、2009年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借入长期借款合计47,600万元，该行收取贷款管理费9,520,000元，厦门三安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借款期限内摊销，本年度全部摊销完毕。

注2：安徽三安2010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等6家金融机构签署银团贷款合同，安徽三安当年支付贷款管理费7,150,004元，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借款期限内摊销，本年度全部摊销完毕。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坏账准备	20,362,788.72	19,228,449.12
2. 累计折旧	17,115,696.47	14,571,659.14
3. 递延收益	15,452,377.67	5,704,465.00
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差异）	949,443.74	515,648.41
5. 可抵扣亏损	3,697,766.06	2,471,254.35
6. 内部未实现收益	2,844,117.48	571,779.15
合 计	60,422,190.14	43,063,255.17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888,265.56	6,391,242.80
合 计	24,888,265.56	6,391,242.80

###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		
1. 坏账准备	90,851,826.34	90,234,905.77
2. 累计折旧	114,104,643.15	94,855,926.58

3. 递延收益	103,015,851.11	38,029,766.67
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差异）	3,797,774.96	2,062,593.64
5. 可抵扣亏损	4,906,046.83	9,885,017.40
6. 内部未实现收益	18,960,783.21	3,811,860.98
合计	335,636,925.60	238,880,071.04
二、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项目		
2.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9,553,062.24	25,564,971.20
合计	99,553,062.24	25,564,971.20

3、芜湖安瑞、淮南三科、青海日芯以及芜湖安邦等子公司预计未来期间不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一）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正数增加，负数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7,620,572.85	17,164,166.33	--	1,770,831.08	-3,610.86	83,010,297.2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013,146.92	4,094,506.06	--	1,418,337.57	-1.94	12,689,313.4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7,607,425.93	13,069,660.27	--	352,493.51	-3,608.92	70,320,983.7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614,332.92	--	12,590,804.78	--	--	10,023,528.14
合计	90,234,905.77	17,164,166.33	12,590,804.78	1,770,831.08	-3,610.86	93,033,825.38

#### （二十二）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A、2008年12月22日，厦门三安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以其拥有完全所有权的房地产（含土地）、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本年度厦门三安归还了上述借款并解除抵押。2012年7月17日，芜湖安瑞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以其拥有完全所有权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和项目建成后的房产提供抵押。2013年9月4日，厦门三安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以其拥有完全所有权的房地产（含土地）提供抵押。2013年9月5日，厦门三安以定期存单质押，并由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质押借款。2013年11月18日，福建晶安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以其拥有完全所有权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和项目建成后的房产提供抵押。2013年11月25日，

安徽三安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泉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以其拥有完全所有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上述借款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五）18和26。

B、报告期内，日芯光伏以收到的较大面额的银行承兑汇票向徽商银行淮南洞山路支行质押，申请该银行作为承兑银行，开具总面值等额的若干张更小面额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给该公司的供应商。

C、2012年12月，安徽三安、日芯光伏分别向厦门国际银行厦门思明支行、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转让了应收账款共计449,489,800元，并于同月收到银行支付的共计389,606,420元的款项，余额59,883,380元已分别于2013年4月和2013年5月收回。

2、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价值
一、用于担保、抵押或质押的资产	--	--	--	--
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净值）	64,608,670.59	143,158,356.66	45,194,223.10	162,572,804.15
2.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净值）	101,898,294.40	--	101,898,294.40	--
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2,599,965.99	404,475,252.63	23,354,117.99	483,721,100.63
4、应收帐款	59,883,380.00	--	59,883,380.00	--
5、应收票据	47,461,672.89	110,813,949.08	47,461,672.89	110,813,949.08
6、在建工程	173,963,494.01	15,705,416.07	159,360,552.10	30,308,357.98
7、其他货币资金	--	14,000,000.00	--	14,000,000.00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	--	--
无	--	--	--	--
合计	550,415,477.88	688,152,974.44	437,152,240.48	801,416,211.84

（二十三）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60,000,000.00	717,000,000.00
信用借款	582,709,000.00	7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90,000,000.00	1,166,0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委托贷款	300,000,000.00	800,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2,602,709,000.00	3,459,000,000.00

注 1：本公司为日芯光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借款 20,000.00 万元；本公司为福建晶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分别在中国银行安溪支行和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借款共计 40,000.00 万元。

注 2：厦门三安以定期存单质押，并由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质押借款 28,000.00 万元，本年度已归还 20,000.00 万元。

注 3：光电股份分别在厦门银行富山支行和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信用借款共计 20,000.00 万元；厦门三安分别在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信用借款共计 28,270.90 万元。

注 4：安美光电、三安电子和股东林秀成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交通银行取得保证借款 10,000.00 万元。

注 5：三安电子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且本公司提供三安光电股票 1100 万股作为质押物，在招商银行厦门松柏支行取得借款 8,000.00 万元。

注 6：三安电子、湖南三安矿业和股东林秀成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取得借款 10,000.00 万元。

注 7：股东林秀成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中国银行厦门会展中心支行取得委托贷款 30,000.00 万元。

注 8：本公司和林秀成为三安电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交通银行厦门前埔支行取得保证借款 10,000.00 万元。

注 9：本公司和林秀成为三安电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且三安电子提供三安光电股票 860 万股作为质押物，在中信银行厦门分行取得借款 6,000.00 万元。

注 10：三安电子以三安光电股票 3,600 万股作质押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质押借款 30,000.00 万元。

注 11：本公司为安美光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取得保证借款 20,000.00 万元。

注 12：林秀成、林志强、陈云南、邱志宏、林群星和本公司为三安矿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华融银行湘江先锋支行取得保证借款 8,000.00 万元。

注 13：漳州国光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权证为抵押物，在农业银行漳州龙文支行取得抵押借款 1,000.00 万元。

注 14：林秀成、林志强、李木生、廖月明和本公司为漳州国光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农业银行漳州龙文支行取得保证借款 1,000.00 万元。

注 15：本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6,987,493.55	666,987,493.55	294,861,672.89
合 计	666,987,493.55	666,987,493.55	294,861,672.89

注：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二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619,816,093.90	511,661,497.40
合 计	619,816,093.90	511,661,497.40

注 1：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1.14%，主要系应付设备款、材料款增加所致。

注 2：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注 3：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二十六) 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01,560,928.97	50,018,498.71
合 计	101,560,928.97	50,018,498.71

注 1：预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03.05%，主要系公司现款后货交易增加所致。

注 2：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585,489.76	393,325,035.87	389,818,701.95	30,091,823.68
二、职工福利费	200,725.08	29,783,411.89	29,984,136.97	--
三、社会保险费	634,677.67	52,281,643.78	51,975,642.76	940,678.69
四、住房公积金	90,390.00	12,523,357.66	12,566,520.66	47,22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63.04	339,102.38	341,182.38	57,983.04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627,761.09	627,761.09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八、其他	--	179,613.76	179,613.76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 计	27,571,345.55	489,059,926.43	485,493,559.57	31,137,712.41

(二十八) 应交税金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2,302,136.73	-479,788,668.25
营业税	3,435,971.55	828,411.96
城建税	2,467,142.22	1,778,368.66
企业所得税	258,541,321.62	238,079,566.05
代扣代交个人所得税	2,618,570.66	419,854.65
土地使用税	4,598,745.36	13,607,716.75
资源税	--	2,762,296.00
教育费附加	910,025.56	1,013,437.69
堤防费	812,303.30	202,369.04
矿产资源补偿费	588,121.50	2,801,815.00
其他	3,870,248.26	2,102,468.91
房产税	2,340,906.66	2,719,010.20
土地增值税	-790,684.59	--
河道管理费	-28,254.24	--
矿产资源补偿费	7,613,755.99	--
合 计	-115,323,962.88	-213,473,353.34

(二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4,921,396.21	100,828,604.80

注 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3.81%，主要系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注 2：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注 3：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三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45,284,060.00	1,521,191,324.19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及抵押借款	8,000,000.00	1,521,191,324.19
保证借款	768,034,060.00	--
质押借款	2,170,000,000.00	--
抵押借款	199,250,000.00	--
合 计	3,145,284,060.00	1,521,191,324.19

(3)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金融机构银团贷款	2011.4.8 起	2014.4.30、2014.10.30	人民币	758,034,06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9.4	2014.9.3	人民币	330,000,000.00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7.27	2014.7.26	人民币	300,000,00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8.17	2014.8.16	人民币	300,000,00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10.15	2014.10.14	人民币	300,000,000.00
合 计				1,988,034,060.00

(4) 本年度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

(三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1,200,000,000.00	604,164,328.77
合 计	1,200,000,000.00	604,164,328.77

(三十二) 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00,000,000.00	1,870,000,000.00
抵押借款	--	199,250,000.00
保证借款	809,998,051.50	2,266,032,111.50
信用借款	--	85,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1,290,000,000.00	98,000,000.00
合 计	3,399,998,051.50	4,518,282,111.5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分行	2013.11.29	2021.11.29	人民币	600,000,000.00
金融机构银团贷款	2011.4.8 起	2015.10.30	人民币	507,998,051.50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	2013.11.20 起	2021.11.19	人民币	400,000,000.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丰九十五号	2013.1.15	2015.1.14	人民币	300,000,00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3.1.14	2015.1.13	人民币	250,000,000.00
合 计				2,057,998,051.5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初余额
金融机构银团贷款	2011.4.8 起	2015.10.30	人民币	2,266,032,111.5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9/4	2014/9/3	人民币	330,000,000.00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2/7/27	2014/7/26	人民币	300,000,00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8/17	2014/8/16	人民币	300,000,00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10/15	2014/10/14	人民币	300,000,000.00
合 计				3,496,032,111.50

注1: 2010年10月30日, 安徽三安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等6家金融机构签署银团贷款合同, 由银行团成员向安徽三安提供最高不超过23亿元的项目建设贷款和3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截止报告期末, 安徽三安已累计提取项目建设贷款本金226,603.21万元, 已累计归还项目建设贷款本金100,000.00万元。

注2：2012年7月17日，芜湖安瑞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专门用以“汽车LED灯具及LED封装、应用（一期）的基本建设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芜湖安瑞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10,000.00万元，已累计归还贷款本金200.00万元。

注3：2012年10月17日，福建晶安与安溪县财政局签订关于清洁发展委托贷款“LED蓝宝石衬底产业化项目”转贷协议。截止报告期末，福建晶安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6,500.00万元，

注4：2013年3月11日，日芯光伏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进口信贷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提供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进口贷款。截止报告期末，日芯光伏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20,000.00万元。

注5：2013年9月4日，厦门三安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签订《境外投资贷款借款合同》，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提供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的境外投资贷款。截止报告期末，厦门三安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20,000.00万元。

注6：2013年11月18日，福建晶安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2013）年度借款合同》，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晶安提供40,000万元的基本建设贷款。截止报告期末，福建晶安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40,000.00万元。

注7：2013年11月25日，安徽三安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泉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银团贷款总合同，由银行团成员向安徽三安提供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项目建设贷款。截止报告期末，安徽三安已累计提取贷款本金60,000.00万元。

注8：三安电子向华鑫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是以三安光电股票3000万股作质押及林秀成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安电子以三安光电股票3000万股作质押，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20,000万元。

三安电子以三安光电股票22900万股作质押，向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153,000万元。

三安电子以三安光电股票3873万股作质押，向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

三安电子以三安光电股票4500万股作质押，向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30,000万元。

注9：本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安美光电的土地作抵押，为本公司向四川信托国际有限公司借款19,925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详见附注五（二十二）。

本公司以三安光电股票3850万股作质押，向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24,000万元。

本公司以三安光电无限售股票6000万股和限售流通股4400万股作质押，向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丰九十五号借款60,000万元。

本公司以三安光电股票3100万股作质押，向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借款20,000万元。

注10：本公司为子公司三安矿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向湖南省衡阳市建设银行华新支行借款4,500万元。

以上股权质押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三十三)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3 三安 MTN1	500,000,000.00	2013.1.11	5 年	500,000,000.00	--	28,333,333.33	--	28,333,333.33	520,833,333.33
13 三安 MTN2	1,000,000,000.00	2013.3.6	5 年	1,000,000,000.00	--	46,844,444.44	--	46,844,444.44	1,031,844,444.44
13 三安 MTN3	1,200,000,000.00	2013.4.18	5 年	1,200,000,000.00	--	46,125,000.00	--	46,125,000.00	1,228,125,000.00
合计	2,700,000,000.00	--	--	2,700,000,000.00	--	121,302,777.77	--	121,302,777.77	2,780,802,777.77

(三十四)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示范工程款	7,857,113.10	--	23,378.00	7,833,735.10
厦门市财政局博士后经济补贴款	25,000.00	500,000.00	325,000.00	200,000.00
合计	7,882,113.10	500,000.00	348,378.00	8,033,735.10

(三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1,584,984.35	5,086,124.45
合计	1,584,984.35	5,086,124.45

(三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1、其他非流动负债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557,108,619.25	1,527,797,420.14
研发资金	28,490,990.87	28,490,990.87
递延收益-土地补贴款	31,709,972.19	--
合计	1,617,309,582.31	1,556,288,411.01

2、2013 年度递延收益—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基于自主研发 LED 芯片，驱动 IC 的 LED 背光液晶电视研发及产业化	333,366.67	1,230,000.00	1,563,366.67	--	--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	--
355nm 紫外全固态激光精密切割专用设备研发	450,000.00	40,000.00	490,000.00	--	--
MOCVD 设备补贴款	911,243,333.33	189,840,000.00	140,875,000.00	--	960,208,333.33
低成本、高可靠、标准化的 LED 照明及智能集成系统研发及示范	--	345,000.00	--	--	345,000.00
高光效、高显色性、低色温功率型 LED 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2,000,000.00	--	116,666.67	--	1,883,333.33
国产芯片高效智能 LED 路灯开发	780,400.00	--	--	--	780,400.00
基于图形衬底的高效白光 LED 外延芯片技术改造及产业化	600,000.00	--	110,000.00	--	490,000.00
聚光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示范工程	17,500,000.00	--	700,000.00	--	16,800,000.00
聚光型 GaInP/GaInAs/Ge 三结太阳能电池成套制造工艺技术研发及示范生产线	2,940,000.00	2,760,000.00	665,000.00	--	5,035,000.00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	2,500,000.00	--	500,000.00	--	2,000,000.00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及应用	--	2,700,000.00	--	--	2,700,000.00
室外照明级 LED 外延、芯片研制及产业化	826,000.00	--	6,883.33	--	819,116.67
用于 TFT-LCD 背光源的超高亮度 LED 芯片产业化	5,300,000.00	--	176,666.67	--	5,123,333.33
照明级大功率 LED 外延片、芯片产业化	4,800,000.00	--	560,000.00	--	4,240,000.00
智能照明高光效、功率型 RGB LED 外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	13,000,000.00	650,000.00	--	12,350,000.00
三基色 LED 照明红光大功率倒装芯片开发及产业化	4,114,583.35	--	624,999.96	--	3,489,583.39
进口产品补贴	12,418,748.83	--	1,976,750.04	--	10,441,998.7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科技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专项补贴	675,000.00	--	61,666.73	--	613,333.27
科技局重点新产品补贴	2,466,666.67	--	249,999.96	--	2,216,666.71
战略性新兴产业（节能环保）项目	15,416,666.68	--	2,499,999.96	--	12,916,666.72
淮南政府设备补贴款	481,832,654.61	--	28,776,800.90	--	453,055,853.71
研发建设专项补贴	60,800,000.00	--	--	--	60,800,000.00
屋顶高倍聚光光伏发电系统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补贴	800,000.00	--	--	--	800,000.00
科技拨款	28,490,990.87	--	--	--	28,490,990.87
土地补贴款	--	38,987,671.71	--	7,277,699.52	31,709,972.19
合计	1,556,288,411.01	248,902,671.71	180,603,800.89	7,277,699.52	1,617,309,582.31

### （三十七）实收资本

投资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林秀成	830,800,000.00	--	--	830,800,000.00
林志强	169,200,000.00	--	--	169,2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 （三十八）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9,173,728.39	55,343,182.88	--	74,516,911.27
其他资本公积	1,463,384,504.85	299,519,340.00	--	1,762,903,844.85
合计	1,482,558,233.24	354,862,522.88	--	1,837,420,756.12

### （三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4,765,343.46	452,572,054.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687,610.79	32,211,748.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8,460.3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077,732.67	484,765,343.46

#### (四十)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948,893,370.51	4,277,576,691.49
其他业务收入	303,920,114.85	268,780,960.21
合计	6,252,813,485.36	4,546,357,651.70

##### 2、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4,757,045,082.90	3,569,080,448.31
其他业务成本	35,108,794.77	891,752.00
合计	4,792,153,877.67	3,569,972,200.31

##### 3、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或业务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工业	4,069,232,099.99	2,638,550,967.88	1,430,681,132.11	3,608,089,619.47	2,646,340,999.15	961,748,620.32
商业	2,183,581,385.37	2,153,602,909.79	29,978,475.58	938,268,032.23	923,631,201.16	14,636,831.07
合计	6,252,813,485.36	4,792,153,877.67	1,460,659,607.69	4,546,357,651.70	3,569,972,200.31	976,385,451.39

#####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645,274,206.50	10.32%
厦门友宏贸易有限公司	354,699,908.68	5.67%
昆明银鹏工贸有限公司	230,069,673.50	3.68%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	203,927,252.03	3.26%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94,641,912.13	3.11%
合计	1,628,612,952.84	26.04%

(四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0,470,555.69	4,306,141.36	见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5,930.29	3,735,344.99	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3,021,322.30	1,479,584.46	见附注(三)
其他	5,893,153.72	4,613,314.81	见附注(三)
合计	25,680,962.00	14,134,385.62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451,477.37	5,859,422.14
差旅费用	2,638,578.86	1,642,413.78
业务费用	1,738,685.04	25,517,781.40
运输费用	42,618,050.03	1,804,379.96
办公及通信费用	3,111,562.51	1,598,132.92
广告宣传费用	5,732,937.00	4,876,703.66
房租及物业费用	1,463,741.53	1,678,831.40
摊销及折旧费用	1,618,792.61	685,639.54
产品质量保证	-1,828,286.68	5,843,233.76
诉讼费用	321,843.89	417,431.00
其他	2,442,435.91	8,698,900.34
合计	69,309,818.07	58,622,869.90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31,490,471.80	90,720,706.60
差旅费用	15,517,520.56	6,621,382.78
办公及通信费用	26,465,796.58	19,590,012.95
房租物业费用	12,485,823.32	4,684,024.98
会务宣传费用	1,985,590.87	962,035.5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	53,624,537.38	24,521,015.65
摊销及折旧费用	74,624,254.22	52,662,654.60
技术开发费用	28,480,361.93	25,226,514.61
物料消耗费用	7,336,933.15	5,092,346.67
业务费用	19,881,506.72	3,918,468.22
修理费用	2,088,536.30	1,772,010.95
其他	46,352,793.96	61,490,816.69
合 计	420,334,126.79	297,261,990.20

(四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91,912,321.44	531,334,718.49
减：利息收入	231,160,939.02	48,939,316.40
汇兑净损失	819,421.45	717,891.55
其他	122,676,660.74	75,563,461.62
合 计	584,247,464.61	558,676,755.26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7,164,166.33	31,051,289.87
存货跌价损失	-12,590,804.78	22,614,332.92
合 计	4,573,361.55	53,665,622.79

(四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5,181.34	551,923.98
合 计	-1,735,181.34	551,923.98

#### (四十七) 投资收益

##### 1、投资收益的来源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607,141.66	91,476.67
二、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	--
(一) 成本法核算确认	--	--
(二) 权益法核算确认	-505,156.01	1,776,410.71
(三) 处置投资收益	5,477,412.82	16,108,917.72
合 计	5,579,398.47	17,976,805.10

#####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神光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90,260.42	2,970,284.38	联营企业净利润变化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28,325.31	-631,675.92	联营企业净利润变化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67,091.12	-562,197.75	联营企业净利润变化
合 计	-505,156.01	1,776,410.71	

3、公司本报告期收到2012年度转让Crystal IS,Inc.股权的尾款折合人民币5,467,854.45元。

#### (四十八) 营业外收入

##### 1、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5,105.42	261,676.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5,105.42	261,676.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3. 债务重组利得	--	--
4. 政府补助	458,122,066.68	638,556,572.09
5. 盘盈利得	--	--
6. 捐赠利得	--	--
7. 其他	837,791.87	35,273,340.57
合 计	459,154,963.97	674,091,589.38

2、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计入 损益与收 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科技三项资金财政补贴	143,067,000.00	262,150,000.00
	高倍聚光太阳能销售补贴	106,295,070.00	63,287,840.00
	财政贴息补助	3,585,461.00	14,571,820.00
	税费返还	8,704,261.00	13,884,920.00
	科技进步奖、优秀产品奖等各项奖励	1,050,000.00	2,224,200.00
	厦门市国家、省引才计划入选者工作生活补助经费	250,000.00	1,350,000.00
	促进就业款	2,790,125.00	--
	产业技术与开发专项资金	2,529,800.00	--
	滨海新区财政局2013年高新技术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1,600,000.00	--
	其他各项费用补助	7,506,548.79	3,219,397.00
	财政专项补贴	140,000.00	--
小计	277,518,265.79	360,688,177.00	
分期计入 损益与收 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基于自主研发LED芯片，驱动IC的LED背光液晶电视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1,563,366.67	633,300.00
	高倍聚光高效率太阳能发电系统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	1,250,000.00
	国产大功率LED芯片及其路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	315,000.00
	LED路灯的应用及芯片研发项目政府补贴	--	800,000.00
	小计	1,563,366.67	2,998,300.00
分期计入 损益与资 产相关的 政府补助	MOCVD设备政府补助	140,875,000.00	92,625,000.00
	日芯光伏购买设备政府补助	28,776,800.90	17,333,177.29
	战略性新兴产业（节能环保）补助	2,499,999.96	4,583,333.32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进口产品补贴	1,976,750.04	3,395,251.17
	三基色LED照明红光大功率倒装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购置设备）	624,999.96	624,999.98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超高亮度蓝色功率型LED芯片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50,000.04	58,333.33
	355nm 紫外全固态激光精密切割专用设备研发	490,000.00	--
	高光效、高显色性、低色温功率型 LED 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116,666.67	--
	基于图形衬底的高效白光 LED 外延芯片技术改造及产业化	110,000.00	--
	聚光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示范工程	700,000.00	--
	聚光型 GaInP/GaInAs/Ge 三结太阳能电池成套制造工艺技术研发及示范生产线	665,000.00	--
	室外照明级 LED 外延、芯片研制及产业化	6,883.33	--
	用于 TFT-LCD 背光源的超高亮度 LED 芯片产业化	176,666.67	--
	照明级大功率 LED 外延片、芯片产业化	560,000.00	--
	智能照明高光效、功率型 RGB LED 外延、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厦经投[2013]274 号	650,000.00	--
分期计入 损益与资产相关的 政府补助	高效节能白色功率型LED芯片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11,666.69	--
	超高亮度蓝色功率型LED芯片产业化项目政府补助	249,999.96	--
	小计	179,040,434.22	119,120,095.09
	合计	458,122,066.68	482,806,572.09

(四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70,675.13	309,924.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70,675.13	309,924.0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3. 债务重组损失	--	--
4. 公益性捐赠支出	84,834,476.96	40,395,350.00
5. 非常损失	320,477.76	111,565.28
6. 盘亏损失	--	--
7. 其他	47,611,120.79	18,601,850.71
合 计	134,236,750.64	59,418,690.03

(五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	272,691,859.47	204,929,201.06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7,358,934.97	-14,169,865.96
所得税费用	255,332,924.50	190,759,335.10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42,775.41
其中：收到政府补助款	229,734,195.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775,068.94
其中：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付现等	185,710,089.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915,00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	209,915,000.00
<b>(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438.46
其中：收到其他单位借款	1,045,438.46
<b>(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b>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585,518.12
其中：发行债券支付相关费用	640,500,000.00
缴存承兑保证金	55,918,851.45
已办理质押的定期存款	14,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费用	2,000,000.00

## (五十二)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29,943,380.63	436,466,120.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73,361.55	53,665,622.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3,253,514.48	389,854,950.37
无形资产摊销	62,085,041.65	40,718,964.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510,234.90	43,649,919.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9,266.07	48,247.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5,181.34	-551,923.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2,691,160.69	642,577,889.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9,398.47	-17,976,80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58,934.97	-14,120,938.92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823,926.70	-84,345,15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8,918,601.51	-2,167,516,262.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1,236,162.14	359,451,142.65
其他	-332,647.69	-9,110,22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258,530.17	-327,188,450.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账面余额	919,866,821.53	1,551,936,081.62
减：现金的期初账面余额	1,551,936,081.62	1,723,343,584.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账面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账面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069,260.09	-171,407,503.3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919,866,821.53	1,551,936,081.62
其中：库存现金	693,653.08	1,134,836.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9,142,859.68	1,550,697,926.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308.77	103,318.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9,866,821.53	1,551,936,081.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25,500	--	--	25,500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	30,000	--	--	30,000
厦门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5,500	--	--	5,500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3,000	--	--	3,000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	--	20,00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44,401.3776	--	--	144,401.3776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000	--	--	36,000
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60,000	--	--	60,000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00	--	--	6,500
芜湖安邦人力资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298,000.00	--	--	298,000.00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8,000.00	--	--	8,000.00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USD6,700.00	--	--	USD6,700.00
Suncore Photovoltaic Incorporated	USD0.00001	--	--	USD0.00001
淮南三科贸易有限公司	--	50.00	--	50.00
青海日芯能源有限公司	--	20,000.00	--	20,000.00
厦门日芯能源有限公司	--	20,000.00	--	20,000.00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50,000.00	--	--	50,000.00
Lightera Corporation	--	USD100.00	--	USD100.00
Luminus Devices, Inc	--	USD2200.00	--	USD2200.00
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	--	5,000.00

###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林秀成

受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详见附注四。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福建省厦门市	林秀成	电子工业生产	25,500	94%	94%	70545575-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荆州市	林秀成	工业生产	144,401.3776	17%	17%	27175284-5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	李彦	采矿业	20,000	65%	65%	77005612-3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林秀成	制造业	33,000	75%	75%	75161473-2
厦门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廖明月	贸易	5,500	85%	85%	26012801-9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廖明月	贸易	3,000	84%	84%	70537471-5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管慎初	房地产开发	6,500	100%	100%	55180263-2
芜湖安邦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杨庆庆	劳务派遣	200.00	100%	100%	08368827-6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安光电公司联营企业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安光电公司联营企业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安光电公司联营企业
厦门阳光三安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安光电公司联营企业
Emcore Corporation	2013 年 8 月 15 日前对日芯光伏实施重大影响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安瑞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三安电子股东

## 5、关联方交易

### (1) 销售商品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1,076,923.03	87.85%	504,615,385.31	98.97%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1,832,734.61	0.97%	31,844,241.01	1.23%
Emcore Corporation	2,090,950.20	1.40%	4,553,740.84	0.89%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99,692.37	0.03%	3,046,872.80	0.12%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163,158.70	0.07%	--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94,641,912.13	16.38%	--	--

### (2) 专有技术许可使用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0.00	100.00%

### (3) 采购商品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Emcore Corporation	11,647,728.72	1.24%	78,478,405.20	20.84%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1,025,641.03	6.47%	--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662,223,267.49	48.13%	517,950,253.78	53.75%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539,502,377.71	100.00%	--	--

### (4)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认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办公大楼	562.76 万元	2011.7.1	2014.7.1	年租金 36 万元	租赁协议	增加净利润 30.60 万元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办公大楼	475.73 万元	2011.7.1	2014.7.1	年租金 30.43 万元	租赁协议	增加净利润 25.87 万元
---------------	------------	----------	-----------	----------	----------	--------------	------	----------------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其自有房产租赁给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7 月 1 日，月租金 55,360.00 元，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30,000.00 元，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承担 25,360.00 元；2013 年度共确认租金收入 664,320.00 元。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476,000,000.00	是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8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6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65,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1,05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2,600,000,000.00	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0	是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2,500,000,000.00	否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林秀成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否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80,000,000.00	否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林秀成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否
林秀成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3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林秀成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林秀成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借款	6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林秀成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否
林秀成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林秀成、林志强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8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45,000,000.00	否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199,25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否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否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否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漳州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否
	合计		11,250,250,000.00	

注1：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为厦门三安在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476,000,000.00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2：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为厦门三安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20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3：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为厦门三安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28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8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4：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三安在中国民生银行厦门分行100,000,000.00 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5：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厦门三安在平安银行厦门分行50,000,000.00 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6：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芜湖安瑞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100,000,000.00 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偿还2,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7：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为日芯光伏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厦门分行20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8：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为日芯光伏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20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9：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日芯光伏在淮南通商银行30,000,000.00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10：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日芯光伏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100,000,000.00 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11：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日芯光伏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160,000,000.00 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12：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晶安在安溪县财政局65,000,000.00 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65,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13：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晶安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300,000,000.00 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14：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晶安在中国银行安溪支行的15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15：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福建晶安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1,050,000,000.00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0元）提供担保。

注16：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徽三安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等6家金融机构银团项目建设贷款2,600,000,000.00元的借款（截至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1,266,032,111.49元）提供担保。

注17：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徽三安在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1,000,000,000.00元的借款（本报告期内已全部偿还）提供担保。

注 18：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安徽三安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银团项目建设贷款 2,500,000,000.00 元的借款（截止报告期末的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0 元）提供担保。

(7)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046,221.56	27,808,184.98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39,500,000.00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88,798.62	1,279,988.80
Emcore Corporation	--	5,437.20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30,267,324.76	--
应收票据:	--	--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4,800,000.00	136,000,000.00
预付账款:	--	--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Emcore Corporation	1,915,636.59	--
其他应收款:	--	--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
林秀成	15,148,746.16	--
林志强	772,841.14	--
林科闯	22,820,940.33	2,904,949.99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9,770,607.20	--
应付账款:	--	--
Emcore Corporation	--	17,340,788.12
神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92,040.40	--
其他应付款:	--	--
Emcore Corporation	--	12,144,711.29

## 七、或有事项

### 1、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金额单位：万元）

提供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项目	实际余额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4125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50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11.5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30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45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120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
小 计			17086.50

## 八、承诺事项

公司无重大需披露之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4年1月7日，光电股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5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130万股新股。截至2014年1月22日，光电股份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137.6146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4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登记托管手续。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在发行完毕后，本次向本公司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该部分新增股份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7年1月28日；向其他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该部分新增股份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5年1月28日。限售期结束后，经本公司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可以上市流通。本次发行后光电股份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95,389,922元。

2、2014年4月3日，光电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与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定《投资协议》、光电股份在厦门设立全资子公司、变更芜湖光电产业化（二期）项目投资主体及实施地点、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议案。决定将光电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福建省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内，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将在土地、税收、设备购置补贴、政府采购、科技奖励、人才政策等方面给予公司一系列的扶持，其中包含：厦门火炬开发区同意给予本公司项目公司单台设备以2英寸54片补助金额500万元为基数进行折算，随公司项目公司付款进度分期支付，补助上限为200台；支持本公司项目公司与合作的能源服务公司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按照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承接厦门市路灯等公共照明的LED改造项目，计划10年改造工程项目约30亿元（以实际工程发生额为准）。并签订《投资协议》，该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4年4月10日，光电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与首尔半导体公司、首尔Viosys公司（首尔半导体公司的子公司）签署《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的议案。公司、首尔半导体公司和首尔Viosys公司决定进行业务合作，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名称暂定为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将为韩方生产发光二极管（“LED”）产品，注册资金为200万美元。光电股份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98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49%；首尔半导体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50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5%；首尔Viosys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52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6%。

4、2014年4月11日，光电股份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在香港设立全资

子公司的议案，光电股份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1亿元港币，在香港注册成立香港三安贸易有限公司（以有权机构核准为准），光电股份持股100%。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与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光”）、厦门中航国际投资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厦门中航”）签署《合资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成都亚光、厦门中航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名称暂定为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以自有现金出资3.25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65%；成都亚光以现金出资0.75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5%；厦门中航以现金出资1.00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与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5、2014年4月13日，光电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电股份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1,595,389,9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319,077,984.40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拟以光电股份现有总股本1,595,389,9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的总股本为2,393,084,883股。

## 十、其他重大事项

1、2011年1月，光电股份与EMCORE（简称EMCORE）合资成立日芯光伏，协议约定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光电股份出资60%，EMCORE出资40%，全部以货币出资。2011年11月，日芯光伏以2011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转增3,700万美元未分配利润增资至6,700万美元。2013年8月16日，安徽商务厅皖商执资[2013]439号文批复同意EMCORE将其持有的40%股权以480万美元转让给光电股份。日芯光伏已于2013年8月30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2、2013年6月4日，光电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由光电股份全资子公司Lightera Corporation以自有货币资金2,200万美元收购美国Luminus Devices, Inc. 100%股权。2013年8月21日，美国特拉华州州务卿办公室批准了该项合并，股权变更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3、2012年11月13日，光电股份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璨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璨圆光电”）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书》，厦门三安使用不超过23.52亿新台币（约为50,568万元人民币，汇率按照1新台币=0.215元人民币估算）的自筹资金认购璨圆光电不超过1.2亿股私募普通股。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璨圆光电2012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3年第一次股东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10月2日，璨圆光电出具《股东证明》，厦门三安认购璨圆光电的股份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并经台湾经济部经授审字第10220713930号函、台湾科学工业园区管理局园商字第1020031469号函核准确认。截至2013年12月31日，厦门三安持有璨圆光电1.2亿股，占璨圆光电总股本的19.77%，为璨圆光电第一大股东。根据双方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书》，璨圆光电将增补厦门三安提名的两名董事，董事将由七名增加至九名。

4、光电股份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于2013年7月17日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29）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兆驰节能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驰”）签订了《战略采购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的未来一年内，深圳兆驰将向安徽三安采购总金额5亿元人民币的发光二极管

芯片，产品工艺、规格等将以实际产品需求为准。

5、光电股份于2013年12月24日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福建安信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能源”）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合同约定：紫金矿业集团本部、全集团范围内子公司、各分支机构开展节能照明改造，由安信能源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具体实施，节能照明改造所需的LED照明产品由本公司提供；安信能源在两年内（最长不超过三年）采购LED照明产品不低于3亿元人民币，根据紫金矿业本次节能改造工程的情况，可追加采购数量及金额。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67,324.76	100.00%	--	--
组合 1	30,267,324.76	100.00%	--	--
合 计	30,267,324.76	100.00%	--	--

注：期末余额的帐龄皆在 1 年以内。

2、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应收账款中期末应收关联方往来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 （二）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97,150,258.90	100.00%	49,776,112.35	--
组合1	997,150,258.90	100.00%	49,776,112.35	--
合计	997,150,258.90	100.00%	49,776,112.35	--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47,645,394.30	100.00%	47,314,633.45	--
组合1	1,247,645,394.30	100.00%	47,314,633.45	--
合计	1,247,645,394.30	100.00%	47,314,633.45	--

2、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3、期末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

债权人排名	往来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HFA,INC	444,054,422.60	2 年以内	44.53%
第二名	芜湖鑫奥文投资有限公司	133,434,520.55	2 年以内	13.38%
第三名	福建安溪好美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52,865,616.44	1 年以内	5.30%
第四名	荆州市弘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 年以内	3.41%
第五名	泉盈（福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 年以内	2.01%
	合计	684,354,559.59		68.63%

4、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8,949,099.04	34.99%	3,488,812.40
1-2 年	581,575,563.35	58.32%	29,067,729.24
2-3 年	33,179,068.29	3.33%	4,976,860.24
3-4 年	26,160,749.65	2.62%	7,848,224.90
4-5 年	5,782,586.01	0.58%	2,891,293.01
5 年以上	1,503,192.56	0.15%	1,503,192.56
合计	997,150,258.90	100.00%	49,776,112.35

5、其他应收款中期末应收关联方往来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5（7）。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2,395,228.11	66.72%	8,274,912.28
1-2 年	265,677,524.75	21.29%	13,139,625.84
2-3 年	135,975,430.87	10.90%	20,210,517.57
3-4 年	7,090,904.01	0.57%	2,127,271.20
4-5 年	5,888,000.00	0.47%	2,944,000.00
5 年以上	618,306.56	0.05%	618,306.56
合 计	1,247,645,394.30	100.00%	47,314,633.4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2,211,583,160.62	--	1,860,862,070.17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资增减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87,649,760.10	--	187,649,760.10	--
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	182,325,000.00	299,221,090.45	481,546,090.45	--
厦门安美光电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49,500,000.00	247,500,000.00	--
厦门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46,750,000.00	--	46,750,000.00	--
漳州市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25,200,000.00	--	25,200,000.00	--
湖南三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	130,000,000.00	--
芜湖鼎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177,000.00	--	80,177,000.00	--
芜湖安邦人力资服务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00,000.00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400,945,920.26	--	400,945,920.26	--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9,814,389.81	--	609,814,389.81	--
合 计	1,860,862,070.17	350,721,090.45	2,211,583,160.62	--

####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明细：

业务分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188,568,726.66	1,172,025,344.26	346,472,544.00	339,475,185.82
合计	1,188,568,726.66	1,172,025,344.26	346,472,544.00	339,475,185.82

##### 2、按产品或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或业务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商业	1,188,568,726.66	1,172,025,344.26	16,543,382.40	346,472,544.00	339,475,185.82	6,997,358.18
合计	1,188,568,726.66	1,172,025,344.26	16,543,382.40	346,472,544.00	339,475,185.82	6,997,358.18

#####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厦门友宏贸易有限公司	354,699,908.68	29.84%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	203,927,252.03	17.16%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194,641,912.13	16.38%
曲靖利航	113,948,717.90	9.59%
福建省泉州国光工贸有限公司	69,953,408.35	5.89%
合计	937,171,199.09	78.86%

#### (五) 投资收益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31,458.35
二、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	--
(一) 成本法核算确认	49,089,614.80	73,634,422.20
合计	49,089,614.80	73,665,880.55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0,383,590.42	16,751,160.5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61,478.90	19,986,250.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8,482.58	1,474,234.31
无形资产摊销	185,586.38	185,886.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0,967,966.40	140,378,526.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089,614.80	-73,665,88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5,369.73	-4,996,56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518.79	-975,518.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3,407,259.91	-714,944,395.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7,701,094.53	855,192,664.3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4,817,896.34	239,386,365.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账面余额	96,026,172.12	26,133,480.23
减: 现金的期初账面余额	26,133,480.23	119,746,093.2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账面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账面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892,691.89	-93,612,613.05





#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50203380001627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类型 非法人商事主体【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151号6层603D单元

负责人 王伟明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28日

营业期限 自2014年04月28日至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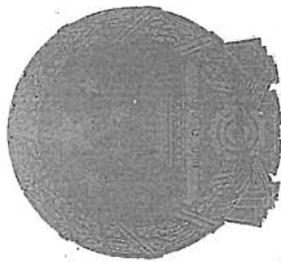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www.xiamencredit.gov.cn](http://www.xiamencredit.gov.cn)）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登记机关



2014年04月28日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建分所

负责人: 王伟明

办公场所: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东路151号6层603D单元

分所编号: 110000103508

批准设立文号: 闽财会[2010]4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0-11-01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2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全洲

证书号：10

发证时间：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